

昆明学院教务处

关于在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中规范使用 AI 工具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规范人工智能工具在我校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中的使用，提升本科生毕业论文质量，确保本科生学术诚信、防范学术不端，现将本科毕业论文（设计）中规范使用 AI 工具的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AI 工具的定义和分类

本通知中的 AI 工具（人工智能工具）指通过算法模拟人类智能行为，具备文本生成、数据分析、图像视频处理等功能的软件、系统或平台，包括但不限于语言模型（如 Deepseek、ChatGPT、文心一言等）、数据分析类工具（如 Tableau、Power BI 等）、创作类工具（如 Midjourney、Stable Diffusion）等；主要分为生成式人工智能（Generative AI，简称“GenAI”、“生成式 AI”或“AIGC”）和人工智能辅助工具（如 WPS AI、灵犀、Kimi、豆包、腾讯元宝等，以下简称“AI 辅助工具”）。

二、AI 工具在毕业论文（设计）中的使用边界

（一）允许使用范围

在征得指导教师同意的前提下，且当 AI 工具生成的内容不影响对学生在毕业论文（设计）中的创新等能力考察时，学生可在以下范围内使用 AI 工具（但必须在 AI 生成内容位置做明文标识）：

1.文献检索与整理

允许使用 AI 工具进行文献检索、关键词推荐和参考文献整理，但须经人工审核确保所引用文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2.图表类型推荐与辅助制图

允许使用 AI 工具推荐统计图表类型，对图表进行格式美化及修改，以及图表本身不作为考核内容的辅助制图。

3.非创新性方法的 AI 工具辅助

研究方法不属于毕业论文（设计）创新内容时，允许使用 AI 工具辅助程序代码编写、调试和错误排查，允许使用 AI 工具辅助统计学方法、实验方法、调研方法等研究方法的筛选与推荐，但应确保最终代码或研究方法的逻辑性、准确性、科学性和可维护性，所有代码或研究方法须经过人工审核和测试（需保留原始数据并标注 AI 辅助说明以备答辩组质询）。

4.资料收集及格式整理

允许使用 AI 工具进行论文资料收集和整理；对论文格式规范化检查和自动排版，但需人工对生成内容进行核查。

5.语法检查与纠错

学生可以使用 AI 工具进行语法检查和拼写纠错，及时发现并纠正文本中的语言错误，提高论文的语言质量，但不可对论文主体进行内容生成或翻译。学生应主动学习和掌握正确的语法知识，避免过度依赖 AI 工具，确保自己具备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

（二）禁止使用范围

1.研究设计与数据分析

禁止使用 AI 工具进行研究方案设计、创新性方法设计、算法（模型）框架搭建、毕业论文（设计）结构设计、研究（设计）选题、研究（设计）意义及创新性总结、研究假设提出、数据分析、作品分析、结果分析与讨论、结论总结等核心内容生成。

2.原始数据改动

禁止使用 AI 工具生成或改动毕业论文（设计）中的原始数据，如实验数据、统计数据、调查数据等。除非 AI 技术本身就是研究（设计）的主题，其原始数据必须由 AI 算法生成。

3.结果图片、视频与重要插图创作

禁止使用 AI 工具生成或改动毕业论文（设计）中的原创性或实验性的结果图片、视频和插图，除非在确保方法可复现的情况下 AI 技术本身就是研究设计的一部分，并须在正文中给予标注说明。

4.毕业论文（设计）正文撰写

禁止直接使用 AI 工具生成、润色、翻译毕业论文（设计）的正文文本、致谢、结论等核心内容，AI 工具可以在论文数据排序、论文格式排版时辅助写作，但不能代替学生的最终独立创作。

5. 答辩与检查

答辩环节或校内毕业论文（设计）检查时，禁止答辩委员、评审组成员使用任何 AI 工具对学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进行评审以代替人工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使用 AI 工具总结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核心内容，生成评审意见等）。

6. 涉密内容

毕业论文（设计）涉及保密内容的，禁止使用任何 AI 工具；禁止上传任何数据、图片、视频及相关资料到 AI 平台。

三、使用 AI 工具的要求

（一）遵守 AI 工具开发者使用法规

从事 AI 工具开发应用的学生须了解并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AI 工具使用边界及伦理规范。

（二）符合学术道德规范

学生在使用 AI 工具时需要遵守国家、和我校的学术道德规范。学生需对毕业论文（设计）的原创性负责，严禁将 AI 工具生成的内容直接作为自己的研究成果提交。

（三）对 AI 工具生成的内容进行必要复核及自查

学生应注意，使用 AI 工具可能存在错误的内容生成，或者将错误归因于错误数据来源等情况。学生须对 AI 工具直接生成的内容进行复核及自查，对有争议的内容进行人工修正或说明（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准确性、知识产权、数据隐私等），最终学生应对其提交的论文全部内容负责。

（四）使用 AI 工具的标注要求

凡在论文（设计）中使用 AI 工具生成或修改的内容必须进行明文标注，标注使用的 AI 工具名称和版本号；使用的时间和具体用途。同时须保留 AI 工具处理之前的相关重要数据，以备指导老师、答辩组或论文抽检评审专家对学生使用 AI 工具的检查和质询。

（五）遵守考核要求

各学院可根据相关专业毕业论文（设计）考核要求，规定学生是否可以使用 AI 工具；指导教师应对学生使用 AI 工具给予推荐，并对 AI 工具使用规范进行指导，学生应遵守本专业论文相关考核要求。

四、AIGC 检测

学校将使用格子达论文管理系统作为指导教师指导毕业论文（设计）的辅助工具，在学生论文提交终稿时对论文（设计）终稿进行检测，AIGC 检测结果必须为“高风险以下”（即低于

30%)。各学院可结合各学科专业特点，在学校检测标准基础上提出更具体、更专业的要求。

如 AIGC 检测结果超出专业规定，则按照以下处理办法进行：

（一）警示与提醒：向超出 AIGC 检测标准的学生发出警示，提醒其注意毕业论文（设计）中智能生成内容比例过高的问题，并要求其自查自纠，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必要的修改。

（二）修改与复检：学生在收到警示后，须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认真修改，降低 AI 生成内容比例。修改完成后，学生须将修改后的毕业论文（设计）再次提交格子达系统检测，并由指导教师进行复检，直至 AIGC 检测结果符合通过标准。

五、违规使用 AI 工具的处理

学生违反相关规定使用 AI 工具的，参照《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34 号】第七条、第八条处理意见，视情节将给予：取消论文（设计）成绩、取消答辩资格、等处理；构成学术不端（不当）的，将视情节给予开除学籍、撤销其学位，并注销学位证书等处理。

六、其他说明

1. 根据目前全国本科生毕业论文抽检要求，经教务处研究决定，自 2025 届起，我校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总相似比不得超过 25%，复写率不得超过 25%，引用率不得超过 25%，同

届比不得超过 25%，请各学院及时通知指导教师及毕业生并遵照执行；

2. 各学院应根据专业特点及要求，在本规定的框架下制定针对本专业毕业论文（设计）使用 AI 工具的指导细则，帮助指导教师和学生正确地使用 AI 相关技术；

3. 各学院应加强学术诚信教育，提高学生对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的认识，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学术观念，防范学术不端行为的发生。

通知内容自下发之日起执行，最终解释权归属于教务处。

